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师司函〔2026〕3号

关于组织实施2026年春季学期中西部高校 青年教师融合式教学进修项目的通知

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清华大学、复旦大学、华东师范大学、厦门大学、西南财经大学、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和《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强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不断提升教师素质能力，决定组织实施2026年春季学期中西部高校青年教师融合式教学进修项目，现就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总体思路

聚焦科技发展、国家战略急需的学科专业，强化高水平大学的引领带动，以数字化手段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

提升中西部高校青年教师专业能力，促进中西部高校青年人才成长发展，为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提供坚强支撑。

二、项目内容

(一) 培训主题。主要包括“教学学术水平”和“信息化教学能力”两个方面。其中，“教学学术水平”强化教师专业知识与实践教学技能，夯实专业知识基础、拓展知识覆盖面、交流研讨专业前沿；“信息化教学能力”重点关注新时代教育数字化背景下教师信息技术与课程教学深度融合应用能力的提升。

(二) 培训方式。开放高水平大学的99门精品课程，采用雨课堂克隆班方式，支持5000名中西部高校青年教师进行一个学期（具体根据每门开放课程的授课情况调整）的课堂教学观摩，定期参与线上与线下融合式的教学研讨，期末考核通过后准予结业。

三、培训实施

(一) 制定培训方案。清华大学会同复旦大学、华东师范大学、厦门大学、西南财经大学、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共同承担培训任务，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日常管理与服务。清华大学牵头制定培训方案，明确培训目标、内容与方式，做好课程的遴选，课程主讲教师和课程内容的把关，同时做好雨课堂克隆班的技术支持与服务工作。

(二) 做好学员选派。有关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根据培训

要求，按照本省份分配名额（附件1）选派参训教师。参训教师可根据学习需求和项目要求自行选择课程（附件2），所选课程须与本人所教的学科专业相符或相近，且每人限报1门课程。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指导本省份相关高校统筹做好参训教师的管理，协调好教师参与培训和教学科研工作，保证教师有充足的时间高质量完成培训项目。请有关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于2026年2月25日前将本省份参训教师名单（附件3）报送至指定邮箱。

（三）强化资源建设。培训任务承担高校要落实好《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实施数字化赋能教师发展行动的通知》，切实推进教师培训的数字化转型，做好培训过程中的数字化资源建设。结合培训目标和任务要求生成精品数字课程资源。项目结束后，报送教育部教师工作司，促进培训资源的共建共享。

（四）加强培训管理。培训任务承担高校要做好培训过程管理，做好组织实施和考核评价，对培训考核合格的参训教师，颁发合格证书。要及时总结经验，形成典型案例，并做好绩效评估和成果凝练。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将采取网络匿名评估、实地考察等方式，对培训质量和效果进行考核评价。培训经费标准为不超过每人550元，其中技术支持费用不超过每人165元，服务保障、课程建设等费用由各高校按照规定据实统筹安排。各承办高校要加强培训经费使用管理，强化财务管理和审计监督，厉行勤俭节约，保证专款专用，确

保经费用足、用好。

(五)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学员选派工作：冯雪，18831415090；电子邮箱：
fengxue@xuetangx.com。

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彭颖晖、贾炎龙，010—66096194。

- 附件：1. 2026年（春）中西部高校青年教师融合式教学进修项目名额分配表
2. 2026年（春）中西部高校青年教师融合式教学进修项目各承办校课程清单
3. 2026年（春）中西部高校青年教师融合式教学进修项目选派教师汇总表

